

高邑县中共高邑县委党史研究室 2021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等有关规定，现将中共高邑县委党史研究室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根据《高邑县党史办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中共高邑县委党史研究室的主要职责是：

- （一）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党史工作的方针、决定和指示，制定全县党史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 （二）负责县党史资料的征编、研究，组织地方党史书刊的编辑、出版、发行工作。发挥党史工作“存史、资政、育人”的作用。
- （三）会同有关部门组织指导党史、革命史及重大纪念活动的宣传教育工作。
- （四）负责有关本县党史重大事件、重要人物纪念设施修建的规划、呈报和党史题材文艺、影视创作和史实审定工作。
- （五）为县委处理有关历史遗留问题提供党史资料依据和意见。
- （六）指导协调县属各党委、各工委、各部门党史资料的征集、研究和编纂工作。
- （七）承办县委和上级党史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来看：中共高邑县委党史研究室主要包括 1 个预算单位，具体情况如下：党史办单位为正科级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经费保障形式为财政拨款基本保证。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中共高邑县委党史研究室	参公	正科级	财政拨款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省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

1. 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1 年预算收入 586300 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86300 元、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 0 元，其他来源收入 0 元。

2. 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1 年支出预算 586300 元。其中，基本支出 546300 元，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40000 元，主要为本级支出。

3. 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1 年预算收支安排 586300 元，较 2020 年预算减少 94800 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 104800 元，项目支出增加 10000 元，主要是财政节支及项目支出的调整。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1 年，我室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 67700 元，主要用于中共高邑县市委党史研究室机关日常运行支出。其中：

办公费 6000元；公务交通补贴 31200元；邮电费28300元（其中公务移动通讯费用补贴 23500元）；公务接待费 200元；其他2000元（全部为离退休干部经费）。与 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73100元相比较，减少5400元，主要原因为财政节支。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1年，我室“三公”经费预算安排200元，较上年减少100元。其中，公务接待费200元，较上年减少100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计提是由财政局按单位公用经费自动生成提取的。

五、绩效预算信息情况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一突出、两跟进”，执行《中共石家庄市委办公室关于转发市委党史研究室〈2019—2022年工作规划〉的通知》（石办字[2019]72号）要求，研究中共高邑县历史，征集、整理、编纂中共石家庄历史资料，推出更多有价值的研究成果，做好党史宣教工作，传承红色基因，讲好中国共产党故事，宣传石家庄红色文化，推进党史“六进”，促进党史研究成果转化。让广大党员干部群众全面、系统地了解我县地方党组织的历史发展脉络。加强党史人才建设，举办全县党史干部业务培训班。努力建设一支具有丰富的党史知识，具有较高的理论素养和研究能力的党史工作者队伍。

2021年计划编写党史基本著作《中共高邑县委百年成就巡礼》（暂定），开展庆祝建党100周年党史知识竞赛。

分项绩效目标

（一）编写党史基本著作

绩效目标：继续深化新民主主义时期、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党史研究，出版印刷党史书籍，为党的建设服务，同时为广大读者了解县委工作决策部署等提供党史专门读物。

绩效指标：按照我室重点工作项目化管理办法，出版印刷《中共高邑县委百年巡礼》（暂定）。

（二）开展党史宣传培训

绩效目标：宣传高邑县红色文化，进一步了解党的历史和高邑县党史，激发广大干部群众爱党爱国热情。加强党史工作者教育培训，打造一支高素质的党史研究队伍，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担当实干，为建设经济强县、大美高邑凝聚力量。

绩效指标：编辑、印刷、发放党史宣传教育资料；组织庆祝建党100周年党史知识竞赛1场次。

工作保障措施

加强组织领导。建立统筹协调、分工协作、密切配合、合力推进的工作机制。成立由室主要领导同志任组长、各分管室领导任副组长、各处室主要负责人为组员的算绩效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围绕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和分类绩效目标，细化工作方案，明确责任主体、实施进度要求，确保如期完成。

实施专项资金和重点工作项目化管理办法。按照中央、省、市委党史研究室室工作安排，结合下一年度本地党的历史大事件，由各分管的领导班子成员组织相关处室在当年第三季度编制下一年度重点工作和重大项目，提交室务会研究，研究决定后，由办公室统一向财政局申报下一年度的专项资金和重点工作所需的资金预算。财政审核批准并下发年度预算书后，经室务会研究最终确定我室的重点工作和专项资金的使用方向和范围；确定项目负责人，成立项目工作组。强化预算管理。开展绩效运行监控管理，项目工作组按照项目的工作内容、质量标准、完成时限、

成果效果等作出计划并推动实施。项目工作组要定期向室务会汇报工作进展情况。按照时间节点完成支出任务，及早发挥财政资金效益。

完善评价机制。在预算绩效领导小组领导下，按照要求扎实开展绩效自评。各项目组和责任处室制定评价工作方案，明确评价内容、评价方法等。必要时，聘请第三方机构独立开展评价。对在绩效评价发现的问题，研究解决对策，及时整改，调整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加强宣传培训。参加有关部门组织的业务培训，提高本室干部职工业务素质，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掌握工作方法，提升管理能力。加大绩效预算宣传力度，利用多途径、多方式宣传绩效理念，营造良好舆论氛围，促进预算绩效管理提升。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项目资金绩效目标

1. 庆祝建党 100 周年知识竞赛绩效目标表

283001 高邑县党史办本级

单位：元

项目编码	13012721LT0BSGQYW7NG 0		项目名称	庆祝建党 100 周年知识竞赛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1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	其他资金	0
	开展庆祝建党 100 周年知识竞赛。					
资金支出计划 (%)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50.00%		70.00%	
绩效目标	1. 圆满完成庆祝建党 100 周年知识竞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竞赛天数	举办竞赛天数		≥15 天	根据以往经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质量指标	竞赛完成情况	举办知识竞赛各项任务的完成情况	圆满完成	根据以往经验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完成竞赛的时间	7月30日前	根据以往经验
	成本指标	完成竞赛成本	完成竞赛成本	≤1万元	根据以往经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影响力	产生的重要影响，得到广大受众的充分认可。	提升	根据以往经验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象满意度	参加知识竞赛人员对本次竞赛的满意程度	≥95%	根据以往经验

2. 《中共高邑县委百年成就巡礼》绩效目标表

283001 高邑县党史办本级

单位：元

项目编码	130127210Z2EM9HUGQTF 1		项目名称	《中共高邑县委百年成就巡礼》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3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	其他资金	0
	《中共高邑县委百年巡礼》讲述的是自高邑县共产党成立至2020年高邑县共产党所取得的成就，按照省市党史部门要求，完成出版印刷，并举行小型展览。					
资金支出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50.00%	70.00%	100.00%	
绩效目标	1. 完成出版印刷，进行展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展品数量	开展百年成就展的展品数量	≥5块	根据以往经验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情况	该书完成出版印刷的情况	圆满完成	根据以往经验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该书完成出版印刷的时间	7月1日前	根据以往经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编辑出版印刷费用	该书完成出版印刷所需费用	≤3 万元	根据以往经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完成率	项目完成率	≥95%	根据以往经验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观展览人员的满意度	参观展览人员的满意度	≥90%	根据以往经验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根据省市县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要求，做到应采尽采。2021 年本部门无政府采购项目，无政府采购相关计划。

七、国有资产信息

中共高邑县委党史研究室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2156.39 元，2021 年度无购置车辆计划，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0 元，详见下表。

高邑县县直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编制部门：中共高邑县委党史研究室

截止时间：2020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元）
资产总额	——	2156.39
1、房屋（平方米）	0	0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0	0

2、车辆（台、辆）	0	0
3、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0
4、其他固定资产	——	2156.39

八、名词解释

1. 一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中国清洁发展基金拨入的管理费等。
4.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 上缴上级支出：指所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7. “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 机关运行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